

类别：A 类

汉中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

签发人：张 弦

汉卫函〔2024〕147 号

对市政协六届三次会议第 263 号提案的答复函

王杰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多措并举鼓励生育 促进全市人口可持续发展》
(第 263 号) 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，非常感谢您提出的宝贵意见和建议。您针对全市出生人口、总和生育率、结婚率持续走低和初婚年龄偏高的趋势，提出：确立鼓励生育政策导向、积极构建全方位全链条鼓励生育的配套政策、大力保障母亲权益和女性就业权益、着力营造鼓励生育的社会氛围等建议，我们感到提案是经过充分调研、深刻分析、认真思考之后提出的，对您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我们深表敬意。现就提案中有关问题和意见答复如下：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《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定》和陕西省《实施方案》要求，积极应对人口长期均衡发展中存在的挑战和问题，通过深入调查研究，市委、市政府印发了《汉中市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工作方案》，提出了一系列支持三孩生育配套措施。

一、实施鼓励生育政策。从2022年6月10开始，夫妻双方以及生育子女的户籍均在我市，符合政策生育第二个子女和第三个子女的家庭，由子女户籍所在地县区分别发放一次性生育补贴2000元和1万元。截至2023年底，已有8199户家庭申领了补贴，累计发放资金2161.4万元。

二、落实生育保险制度。认真落实生育保险制度，确保参保女职工生育三孩费用纳入生育保险待遇支付范围，同步做好城乡居民生育医疗费用待遇保障和新生儿参保工作，减轻生育医疗费用负担。贯彻执行修改后的个人所得税法，将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费用纳入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，受理全市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费用专项附加扣除申请1.3万余人次。

二、增加产假和育儿假时长。突出生育三孩保障机制，市域内生育三孩的女职工，在《陕西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》规定假期的基础上累加奖励假三十天，并累加其配偶护理假十天。实行0—3岁父母育儿假制度，市域内按政策生育三周岁以下子女的父母，在陕西省《条例》规定假期的基础上每年累加奖励假十天。职工在婚假、产假、护理假和育儿假期间按出勤对待，

享受相应的工资、福利待遇。

三、加强妇幼服务能力建设。加大综合医院妇产科和妇幼保健机构基础设施建设，增加妇产、儿科优质医疗资源供给，扩充产科、儿科床位，配齐配足专业技术人员和急需救治设备，补齐生育服务短板，建成助产机构 43 家、设置床位 1225 张，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中心 24 所、设置床位 651 张，配齐配足专业技术人员和急需设备。2023 年，全市住院分娩率和孕产妇产前筛查率均达 99% 以上，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率为 99.97%，均保持在较高水平。

四、发展普惠托育服务。市委、市政府出台了《汉中市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工作方案》《关于促进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的实施意见》等文件，全方位、多层次、高质量、均衡化的托育服务体系初具雏形。全市建成托育机构 112 所，建筑面积 17.2 万平方米，提供托位 1.1 万个，每千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3.4 个。扎实开展普惠托育服务认定工作，共认定普惠托育机构 48 所，普惠托育价格在每月每孩 1400 元至 1850 元之间。积极与北京师范大学教育集团、陕西理工大学开展校地合作，研发《0-3 岁婴幼儿安全养育》系列课程，开发婴幼儿食品、图书、玩具等相关托育服务产品，促进婴幼儿智力发展。加强医育结合，医疗机构与托育机构签约，推广小儿推拿、穴位贴敷、药浴等中医药适宜技术，用中医的理念为婴幼儿提供健康服务。

五、开展婚育新风宣传。联合市委宣传部等 14 个部门印发《关于落实人口高质量发展要求开展生育友好宣传教育的通知》，在广场、公园、集镇等人群密集场所通过标语口号、公益广告、宣传折页等各种方式开展生育友好宣传。结合春节、中秋节、重阳节等传统节日，宣传弘扬尊老爱幼、夫妻和睦等优秀传统文化和性别平等、夫妻共担育儿责任等新型婚育文化。深入开展生育友好工作先进单位评选活动，勉县成功创建为全国第一批生育友好工作先进单位。

最后，再次感谢您对卫生健康工作的关心、关注和支持，请继续关注卫生健康工作，并对我们的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。

汉中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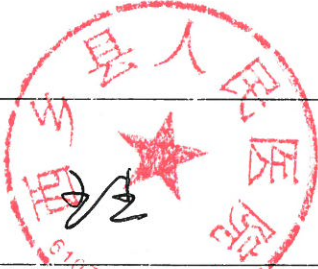
2024 年 7 月 8 日



（联系人：肖翔，电话：2628696）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，市政府督查室。

政协提案答复函征求意见表

提案编号	第 263 号	承办单位	汉中市卫生健康委
联 系 人	肖 翔	电 话	2628696
提案题目	《多措并举鼓励生育 促进全市人口可持续发展》		
对办理工作的评价“√”	A、满意 ✓	B、基本满意	C、不满意
对答复函及办理工作的意见： 满意！			
提案者签名 (单位盖章)			时间
			2020. 7. 1

注：此表与答复函征求意见稿同时送提案者，表格前 5 项由承办单位填写，提案者签字后复印送市政府督查室、市政协提案委。